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環境資源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7日
發文字號：連環管字第1110000785號
附件：查報附件2



主旨：公告查報南竿鄉廢棄車輛1輛
依據：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第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0729，查報日期：111年1月05日，廠牌：NISSAN，顏色：白，車種：小貨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三槍堡圓環路段。
- 二、以上車輛如有車主，請於111年3月2日前至本局辦理領回手續，逾期視同廢棄物回收處理。

局長張壽華